公司代码:603811　　公司简称:诚意药业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诚意药业	60381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柯泽慧	陈雪琴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988弄富力悦都20幢9号7层	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988弄富力悦都20幢9号7层
电话	021-33283295	021-33283295
电子信箱	office@chengyipharma.com	office@chengyipharm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专注于医药健康产品,是一家专业从事制剂及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69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其中37个品规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14个药物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报告期内公司新增4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拥有4个国家新药品种,其中有3个二类新药,1个四类新药;拥有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产品疗效范围涉及关节炎类、利尿类、安神补脑类、抗病毒及抗肿瘤类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盐酸氨基葡萄糖原料药及制剂、天麻素原料药、利巴韦林制剂及原料药、硫唑嘌呤原料药等。其中,盐酸氨基葡萄糖原料药及制剂、天麻素原料药及利巴韦林制剂主攻国内市场,硫唑嘌呤原料药主要出口。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在各细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模式。原料药及中间体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制剂产品主要采用经销模式,经销模式又分为总经销和区域经销两种模式。其中重点制剂产品0.24g规格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采用总经销模式销售,0.48g和0.75g规格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采用区域经销模式,并与国内大型医药连锁企业合作。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大销售渠道,拓展销售网络,强化销售过程精细化管理,销售业务继续保持健康发展势头。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销售需求制定月度、季度生产计划,经分管副总经理批准后,下达各个车间,由各生产车间按照批准的生产工艺及GMP要求,负责具体产品生产过程管理。

3、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物流部、销售部提供的客户协议、生产经营计划和市场需求预测各物料需求量,并与关键供应商签订年供货协议。根据生产能力、价格条件、产品质量等多个条件筛选适合的供应商。原则上一种原材料备用两个以上供应商,采购比例根据价格和质量调整。

(三)行业情况

医药行业的规模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医药改革政策的引导在持续扩大。 2018 年以来一系列降价控费措施的施行,医药行业增速承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 2019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23908.6 亿元,同比增速7.4%,较2018年同比增速下降5.0%;医药制造行业利润总额3,119.50亿元,同比增速5.9%,较2018 年同比增速下降3.6%。

医药行业需求刚性特征突出,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2019年各项经济指标稳步增长,主要驱动因素有:

一是持续优化营销网络。通过拓展销售模式,开拓百强连锁药店和空白市场,加强终端价格体系管控,同时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和市场跟踪,精选各级区域经销商,不断做深做细产品的学术推广与企业品牌,加大高附加值制剂产品销售力度,公司重点品种盐酸氨基葡萄糖制剂等产品实现量价齐升。

三是加强管理,推进降本增效。一方面抓成本管控、工艺改进和节能降耗,另一方面严控支出,降低费用,实现管理出效益。

(五)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响应国家大力发展海洋经济的号召,借助原材料优势,开发海洋生物制药类产品。主打产品(维尔固),其主要原料为甲壳素,是从蟹壳和虾壳中提取的。公司为国内盐酸氨基葡萄糖主要的原料药厂商,在整个产业链上形成一定的优势。公司同时拥有盐酸氨基葡萄糖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双批文。制剂产品所用原料药自行生产,质量从源头抓起更可靠。公司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维尔固)不含任何辅料和添加剂,非常适合老年人和糖尿病患者服用。不同于其他抗炎止痛化学药,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维尔固)针对骨关节炎病因,修复退变软骨,从根本上抑制致病机理,阻断其发展进程,对引起病痛的骨、关节、滑膜、韧带均能起到修复、再生、抗炎的作用,治标更治本。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维尔固)良好的疗效疗效,得到了广大患者的一致好评,奠定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也让市场规模呈现稳步增长。目前,公司三个规格的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维尔固)已通过国家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另公司拥有与原研剂型一致的,国内独家剂型托拉塞米注射液和胶囊,原料药和制剂一体化。托拉塞米注射液可以方便临床使用,减少二次溶解环节,避免药品的二次污染及热源的产生,经过长期使用的临床使用验证,充分证明了其安全性和稳定性。目前《中国心力衰竭诊断和治疗指南》、《肝硬化腹水及相关并发症的诊疗指南》、《慢性肾脏病诊疗指南》等多项权威治疗指南,托拉塞米注射液均作为一线利尿剂写进指南。公司通过专业化、学术化推广,得到了众多专业临床专家的认可,也让托拉塞米注射液的市场规模呈现稳步增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980,247,354.96	815,987,378.46	20.13	672,983,346.67
营业收入	681,227,988.33	545,765,999.36	24.82	340,892,10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391,821.54	96,911,570.53	35.58	69,238,44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07,836.66	95,425,102.88	26.39	65,100,07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6,619,051.82	660,794,696.55	14.50	599,571,07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13,149.09	134,298,067.19	34.78	67,250,889.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0.81	35.80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0.81	35.80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2	15.53	增加3.09个百分点	13.6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6,188,329.21	192,762,319.88	160,240,968.51	182,036,37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21,526.31	44,150,627.08	30,892,689.49	32,226,97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074,268.05	36,262,493.95	30,834,995.62	30,436,07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78,001.53	73,229,289.90	67,590,837.24	415,020.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颜贻意	0	35,070,000	29.40	35,07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5,281,293	5,281,293	4.43	0	无	0	其他
颜茂林	-763,960	3,856,040	3.2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庄小萍	-653,000	3,547,000	2.97	0	质押	2,750,000	境内自然人
岑均达	0	2,940,000	2.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任秉钧	0	2,792,720	2.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柯泽慧	0	2,688,000	2.25	2,688,000	质押	820,000	境内自然人
沈爱兰	-56,700	2,659,300	2.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1,850,000	1,850,000	1.55	0	无	0	其他
宋建波	1,844,451	1,844,451	1.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颜贻意为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柯泽慧是颜贻意的外甥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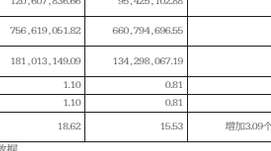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68122.8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4.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139.18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5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无变化。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7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洞头制造部会议室(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主席颜贻意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及证券事务代表陈雪琴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其他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7日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456号《审计报告》,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可供分配净利润(合并口径)为230,349,720.53元。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0(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公司总资产为98024.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5661.9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68122.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39.1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结项或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重大投资和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重大投资和经营决策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年报披露查错追责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年报披露查错追责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监高持有及买卖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监高持有及买卖公司股份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

鉴于原审计部经理林宝贵先生辞职,本次会议同意聘任刘义元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8、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审议通过《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地点、议题等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 日

附件:刘义元先生简历

刘义元,199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职称。历任上海虹迪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成本会计、上海景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计助理、南昌好管家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内审主管。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洞头制造部会议室(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监事。

3、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焕群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及证券事务代表陈雪琴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其他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7日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0456号《审计报告》,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可供分配净利润(合并口径)为230,349,720.53元。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0(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露报告信息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有序实施,不存在 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结项或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拟结项或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前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新收入准则”

1、新收入准则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

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2、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9年可比数,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其他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净损益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0-01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

● 本次利润分配、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转增总股数,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0,349,720.5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截至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9,28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7,712,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6.31%。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截至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9,280,000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66,992,0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转增总股数,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并兼顾了股东利益,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以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